

华南理工大学
2009 年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入学考试试卷

(请在答题纸上做答, 试卷上做答无效, 试后本卷必须与答题纸一同交回)

科目名称: 法学综合二(含民法总论、经济法总论、刑法总论)
适用专业: 法学理论, 法律史, 刑法学, 民商法学, 诉讼法学, 经济法学

共 2 页

一、概念辨析 (每题 5 分, 共 30 分) 1, 刑事责任与刑罚 2, 危险犯与人身危险性 3, 民法与商法 4, 物与智力成果 5, 经济法的规制主体与经济法的泛规制主体 6, 授权性规范方式与任意性规范方式 二、简答题 (每题 10 分, 共 60 分) 1, 简述犯罪既遂与未遂的判断标准 2, 试述社会危害性与刑事违法性之关系 3, 民事责任的概念、特征和分类 4, 效力待定的民事法律行为 5, 简述国家、政府与纳税人的关系 6, 简述经济法与经济政策的关系 三、论述题 (每题 20 分, 共 40 分) 1, 试述刑法谦抑精神 2, 请结合当前国际金融危机中各国政府的救市举措, 运用经济法的基本原理, 剖析政府“有形之手”与市场“无形之手”的辩证关系。 四、案例分析 (本题 20 分) 甲单位采购员王林, 1994 年 2 月外出联系业务未归, 直至 1999 年仍无音讯。因王林是因公外出下落不明的, 甲单位按月将王林的工资发给其妻子沈平。到了 1999 年 12 月, 甲单位准备向法院提出申请宣告王林死亡, 给其亲属一次性抚恤金, 结束目前这种不正常状态。甲单位遂向法院递交了宣告王林死亡的申请书, 但法院驳回了甲单位的申请。2000 年 1 月份, 王林的妻子沈平向法院申请宣告王林死亡。法院于 2001 年 3 月作出判决宣告王林死亡, 把王林的财产分给了其妻子沈平、女儿王欣和他的父母。沈平不久便嫁给一名司机, 结婚半个月该司机在车祸中丧生。沈平得了重病, 认为自己无力抚养女儿, 便将其送与他人收养。2002 年 6 月中旬, 王林从外地
--

回到家里。王林回家后，便诉至法院，要求与沈平复婚，主张女儿的收养无效，返还其全部财产（诉讼 1）。2003 年王林 50 万购买了一套商品房，3 个月后该房屋市场价跌价 30%，王林认为显失公平，将开发商乙公司起诉到法院，要求撤销房屋买卖合同或降低房价（诉讼 2）。开发商乙公司不同意撤销合同，派公司保安打伤了王林，王林花费医疗费 15000 元。

回答问题：

- （1）上述案例中包含了哪些民事法律关系？（5 分）
- （2）甲单位是否有权申请王林死亡？为什么？（5 分）
- （3）诉讼 1 中王林的诉讼请求是否具有法律依据？应当如何处理？（5 分）
- （4）诉讼 2 中法院是否应当支持王林的诉讼请求？为什么？（5 分）